



172312050551

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SiChuan KaiLe Testing Co.,Ltd.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凯乐检字(2020)第040473W号

项目名称: 成都吉鑫来无害化处置有限责任公司年度委托检(监)测(4)月

Project Name

委托单位: 成都吉鑫来无害化处置有限责任公司

Applicant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Kind of Test

报告日期: 2020年4月23日

Test Date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，封面未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无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齐全、清楚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均无效；报告无相关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予评价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未经许可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- 8、微生物不复检。

通讯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高新区百草路898号智能信息港A901

邮 编：610000

服务电话：（028）87914404

分场所 I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巴中场所

地 址：巴中市巴州区盘兴物流园区D5区B栋F3-3层15、17单元

邮 编：636600

分场所 II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马尔康场所

地 址：四川省马尔康市马尔康镇查北村一组11号

邮 编：624000

检测报告

1、检测内容

受成都吉鑫来无害化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,我公司于2020年04月18日对其废气进行现场采样,并于2020年04月18日起对样品进行分析检测。该项目位于崇州市江源镇石鱼村20组。

2、点位及样品信息

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见表 2-1;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见表 2-2。

表 2-1 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

序号	样品编号	采样时间	污染源名称	净化设施	排气筒高度(m)	燃料类型
001	200418W-04-01P-1,2,3	4月18日	天然气锅炉	\	10米	天然气

表 2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

污染源名称	断面位置	断面性质	断面形状	断面面积(m ²)	基准氧含量(%)	检测项目
天然气锅炉	锅炉后垂直管段距地 5.6 米	出口	圆形	0.1590	3.5	氮氧化物、氧含量、标干排气流量

3、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见表 3-1。

表 3-1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检测类别	项目名称	分析方法来源	检测仪器	单位
有组织废气	现场采集	GB/T16157-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KL-YC-04	\
	氮氧化物	HJ693-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KL-YC-04	mg/m ³
	氧含量	GB/T16157-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KL-YC-04	%
	标干排气流量	GB/T16157-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KL-YC-04	m ³ /h

4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有组织废气评价标准: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3271-2014)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4-1。

凯乐检字(2020)第040473W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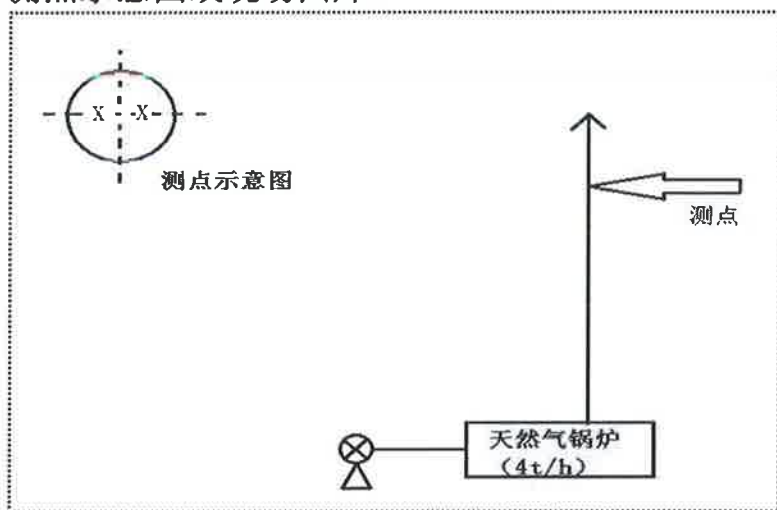
表 4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

样品信息						检测结果					
采样日期	序号	污染源名称	项目名称	检测内容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评价
04月18日	001	天然气锅炉	氮氧化物	标干排气流量	m ³ /h	1328	1338	1354	\	\	\
				氧含量	%	4.6	4.7	4.6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41	44	46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44	47	49	47	150	达标
				排放速率	kg/h	5.44×10 ⁻²	5.89×10 ⁻²	6.23×10 ⁻²	5.85×10 ⁻²	\	\

评价结论

本次检测结果表明,该项目锅炉有组织排放废气所测指标符合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3271-2014)表3中燃气锅炉标准限值。

测点示意图或现场图片:


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: 焦琳
报告审核: 李勋

报告批准: 王明
签发日期: 2020.4.23